

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事務處學生輔導中心

115 學年度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招募公告

一、目的

- (一) 增進實習心理師對大學校院學生輔導與諮商工作之認知與瞭解。
- (二) 提升實習心理師從事心理衡鑑、個別諮商及團體諮商等專業知能。
- (三) 提升實習心理師規劃與執行心理健康推廣與心理教育活動之能力。
- (四) 增進實習心理師在大學校院內外進行資源連結與系統合作之能力。

二、甄選資格與對象

- (一) 名額：**3 名**(實際招收名額視招募狀況增減)
- (二) 資格：目前就讀或已畢業於國內外心理、輔導、諮商等相關系所，修畢諮商心理學相關課程，完成諮商兼職(課程)實習且成績及格，同時對大學校院學生輔導與諮商工作之內涵有興趣者。
- (三) 實習時間：115 學年第 1、2 學期(115 年 07 月 01 日至 116 年 06 月 30 日)。
- (四) 實習內容：包含初次晤談、個別諮商、小團體諮商、班級輔導/心理健康講座、心理健康推廣活動、高關懷個案輔導、專業會議、研究評鑑，輔導行政等業務，並提供專業訓練、專業與行政督導。實習期滿成績合格者，發予實習證書。
- (五) 實習津貼：實習期間視中心計畫經費狀況，酌予提供工作津貼。

三、申請資料及收件截止日期

- (一) 請依序備妥以下資料 1.個人履歷；2.自傳；3.實習計畫書(含實習目標、實習內容、時數分配與對機構期待等)；4.學生證影本；5.研究所歷年成績單；6.目前就讀研究所實習辦法。申請資料一式一份，郵寄至 **600 嘉義市鹿寮里學府路 300 號，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事務處學生輔導中心收**(請註明應徵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
- (二) 送審資料請自行保留備份，不予退還，若需退還請附回郵信封。
- (三) 收件截止日期為 **114 年 12 月 20 日**，以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
- (四) 甄選時程：預計 **114 年 12 月 27 日** 前完成書面甄選，並以 e-mail 或電話方式通知符合面試資格者面試時程。預計 115 年 1 月 12 日至 1 月 14 日期間進行面試。
- (五) 錄取名單於面試後 3 個工作天內公告於本校學生事務處學生輔導中心網頁。

四、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事務處學生輔導中心實習心理師諮商實習要點網址為 <https://reurl.cc/W8XLlD>，請自行下載參閱。
- (二) 對於本招募公告如有疑問，請洽詢本中心王禹喬諮商心理師。
(電話：05-2717080、信箱：sonia.z415@mail.ncyu.edu.tw)

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事務處學生輔導中心 114.11.11